



大会

Distr.: General
7 August 2012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34

2012年8月3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6/L. 57 和 Add. 1)]

66/25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B*

大会，

回顾其 2011 年 12 月 19 日第 66/176 号和 2012 年 2 月 16 日第 66/253 A 号决议，以及人权理事会 2011 年 4 月 29 日 S-16/1 号¹、2011 年 8 月 23 日 S-17/1 号¹、2011 年 12 月 2 日 S-18/1 号²、2012 年 3 月 1 日第 19/1 号、2012 年 3 月 23 日第 19/22 号、2012 年 6 月 1 日 S-19/1 号和 2012 年 7 月 6 日第 20/22 号决议，并回顾其 1987 年 11 月 30 日第 42/37 A 至 C 号、1988 年 12 月 7 日第 43/74 号 A 至 C 和 2011 年 12 月 2 日第 66/35 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4 月 14 日第 2042(2012) 号和 2012 年 4 月 21 日第 2043(2012) 号决议，

表示严重关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暴力升级，尤其是叙利亚当局继续有计划地大规模粗暴侵犯人权，继续对叙利亚民众使用重武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未能保护民众，

又表示严重关注叙利亚当局威胁使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

震惊地看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对区域稳定构成威胁，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严重的影响，

* 2012 年 2 月 16 日第 66/253 号决议成为第 66/253 A 号决议。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53 号》(A/66/53)，第一章。

² 同上，《补编第 53B 号》和更正(A/66/53/Add. 2 和 Corr. 1)，第二章。



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报告，³ 其中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自 2011 年 11 月以来显著恶化，给叙利亚人民造成更多痛苦，广泛的暴力行为和越来越不稳定的社会经济条件使许多社区陷入危境地，

回顾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 2012 年 5 月 27 日的声明中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暴力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或其他形式的国际犯罪，并似显示出有计划地或大规模攻击平民而有罪不罚的格局，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⁴ 其中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发生了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儿童是政府部队(包括叙利亚武装部队、情报部队和“沙比哈”民兵)开展的军事行动的受害者，小至九岁的儿童也受到杀害和残害、任意逮捕、拘押、酷刑和虐待，包括性暴力，被用作人体盾牌，

表示关注妇女在此背景下易受伤害的处境，包括受到歧视、性虐待和身体虐待、侵犯隐私以及在突击中遭到任意逮捕和拘押，包括强迫其男性亲属投降，并强调必须防止一切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

关注暴力在人道主义方面的影响，包括压迫和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后果，尤其是叙利亚当局对人口聚居区过度使用武力，动用重武器、装甲车和空军，

又关注暴力的不断升级导致叙利亚难民涌入邻国，并谴责叙利亚当局对试图逃离叙利亚领土以躲避暴力的人进行袭击，

响应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2012 年 7 月 29 日对阿勒颇省以及首都大马士革和周边城镇民众受到轰击和使用坦克及其他重武器的影响所表示的**极度关注**，

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成千上万民众死亡**深表遗憾**，向死者家人表示慰问，

表示决心寻求途径和手段为叙利亚平民提供保护，

重申支持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叙利亚问题联合特使以及特使依照大会第 66/253 A 号决议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有关决议促进和平解决叙利亚危机的工作，包括全面实施安全理事会第 2042(2012)号决议所附的六点计划，

表示深为关注六点计划的实施工作没有取得进展，遗憾地看到安全理事会未能就确保叙利亚当局遵守安理会决定的措施达成一致，

重申坚决致力于维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

³ A/HRC/19/69。

⁴ A/66/782-S/2012/261。

回顾指出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在国际关系中均应避免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的任何其他方式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重申《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世界人权宣言》⁵和有关国际人权条约，包括《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⁶，并回顾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义务，

强调政治过渡迅速取得进展是和平解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的最好机会，为此欣见 2012 年 6 月 30 日叙利亚行动小组会议发布了最后公报，⁷并指出在营造无暴力、恐惧和恐吓的气氛方面取得进展，是促成满足叙利亚人民愿望的有公信力的过渡的关键，

重申支持秘书长的介入和所有旨在促进政治解决危机的外交努力，又重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根据《宪章》第八章规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并对阿拉伯国家联盟的相关决定，包括其 2012 年 7 月 22 日的决议，表示欢迎，

1. **谴责**叙利亚当局更多使用重武器，包括用坦克和直升飞机在居民中心狂轰滥炸，并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2042(2012)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2043(2012)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未将其部队和重武器撤回军营；

2. **强烈谴责**叙利亚当局和亲政府民兵继续有计划地大规模粗暴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如对平民使用武力，屠杀、任意处决、杀害和迫害抗议者、人权捍卫者和记者，任意拘留、强迫失踪、阻碍获取医疗救治、实施酷刑、性暴力和虐待，包括虐待儿童，并强烈谴责武装反对派团体的一切侵犯人权行为；

3. **谴责**不论来自何方的一切暴力行为，包括恐怖行为；

4. **要求**各方立即明显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042(2012)和 2043(2012)号决议，停止一切形式的武装暴力，从而创造有利的气氛，以持久地终结暴力，并展开由叙利亚人主导的符合叙利亚人民愿望的政治过渡；

5. **完全支持**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叙利亚问题联盟联合特使要求叙利亚当局必须为停止暴力迈出第一步，并就此呼吁叙利亚当局立即履行停止使用重武器的承诺，将其部队和重武器撤回营地；

6. **促请**叙利亚当局立即停止一切侵犯人权的行为，停止袭击平民，保护其民众，全面遵守根据适用的国际法承担的各项义务，全面执行人权理事会所有相关决议以及大会第 66/176 和 66/253 A 号决议；

⁵ 第 217 A(III)号决议。

⁶ 见第 2200 A(XXI)号决议，附件。

⁷ A/66/865-S/2012/522，附件。

7. **要求**叙利亚当局严格遵守关于化学和生物武器的国际法(包括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4 月 28 日第 1540(2004) 号决议和 1925 年 6 月 17 日在日内瓦签署的《关于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气体、毒气或其他气体以及细菌战方法的议定书》⁸) 规定的义务,并要求叙利亚当局不得使用或向非国家行为体转让任何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或相关材料,要求叙利亚当局履行对所有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及相关材料进行衡算和保安的义务;

问责

8. **再次强调**必须确保问责,务必结束有罪不罚的现象,追究应对侵犯人权行为负责的人的责任,包括对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的侵犯人权行为负责的人的责任;

9. **鼓励**安全理事会考虑在这方面采取适当措施;

10. **要求**叙利亚当局立即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及代表委员会工作的个人出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所有地区,并要求各方在调查委员会执行任务时予以充分合作;

人道主义局势

11. **遗憾地看到**人道主义局势不断恶化,未能确保安全和及时地向所有受到战斗影响的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这违反了六点计划⁹的第 3 点,也即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决议;

12. **呼吁**叙利亚当局立即全面实施商定的人道主义应急计划,包括让人道主义人员即时、安全、全面无阻地接触所有需要救援的民众,特别是需要撤离的平民,并让受影响平民安全、全面无阻地接受人道主义援助和服务,同时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各方,特别是叙利亚当局,与联合国和有关人道主义组织全面合作,为人道主义援助提供便利;

13. **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各方,特别是叙利亚当局,按照适用的国际法,确保人道主义援助人员、设施、物资、单位和车辆的安全和保安;

14. **表示严重关注**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因目前的暴力而不断增加,再次赞赏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各邻国大力帮助因暴力越境逃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并请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接收这些流离失所者的会员国的请求提供援助;

15. **请**会员国向叙利亚人民提供一切支持,并鼓励会员国协助联合国人道主义应急工作;

⁸ 国际联盟,《条约汇编》,第九十四卷,第 2138 号。

⁹ 见安全理事会第 2042(2012)号决议。

政治过渡

16. **再次呼吁**通过由叙利亚当局和叙利亚所有反对派开始认真政治对话等途径，展开由叙利亚人主导的走向民主多元政治制度的包容各方的政治过渡进程，让公民享有平等地位，而不论其派别、族裔或信仰为何；

17. 就此**要求**叙利亚各方与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叙利亚问题联合特使办事处合作，迅速执行 2012 年 6 月 30 日叙利亚行动小组会议最后公报⁷提出的过渡计划，在稳定平静的氛围中保证所有人的安全，尤其是建立一个协商一致的过渡管理机构，在包容各方的全国对话基础上审查宪法，并在这个新的宪法秩序框架内举行自由公正的多党选举；

18. 在这方面**欣见** 2012 年 7 月 3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主持下在开罗召开的叙利亚反对派大会，这是阿拉伯国家联盟与叙利亚反对派各方互动的努力的一部分，并鼓励反对派在内部加强协调一致；

19. **鼓励**各会员国提供积极的支持，以确保执行叙利亚行动小组会议最后公报提出的过渡计划，并请秘书长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过渡期间适时向其提供支持和援助；

20. **请**联合特使将工作重点放在制定一个和平机制，以便通过这个机制过渡到一个公民权利平等、自由和多元民主的公民国家；

后续行动

21. 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和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支持联合特使促进政治解决叙利亚危机的努力；

22. **请**秘书长十五天内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提交报告。

2012 年 8 月 3 日
第 124 次全体会议